

关注交通安全 守护学生成长



青海大学附属中学（附属小学）

交通安全提示

- 学生上下学不得骑行自行车等通勤工具；
- 教育、监督学生，步行上下学走人行横道，不在校门口横穿马路；
- 骑行电动车，驾驶员及同乘人员需佩戴好头盔；
- 开车接送学生，处即停即走；不在校门口马路对面接送，不让学生横穿马路；
- 不让学生乘坐无资质的车辆上下学。

学生来校提醒

- 小学生 7:30——8:00到校
- 中学生 7:20——7:40到校
- 请按入校时间送学生来校，过早到校学生校内安全无法保障。



校园欺凌和嬉闹， 该如何区分？

青海大学附属中学（附属小学）

- 新学期开学了，同学之间打打闹闹不可避免，并不是所有的小打小闹都是“校园欺凌”，同学之间偶然的玩闹很正常。但是超过正常玩闹限度这份玩闹就变了质，严重的甚至会发展成校园欺凌，造成无法挽回的惨痛结果。



什么样的行为属于欺凌行为？

同学间开小玩笑、嬉戏打闹会构成欺凌吗？

校园欺凌的特征

- **长期性和重复性：**校园欺凌行为不是一次性的，而是多次重复发生的。欺凌者会持续地对被欺凌者施加欺凌行为。
- **具有主观恶意性：**欺凌者对被欺凌者是故意而为之的。

同学之间的“小打小闹”很多都是平时偶尔的，不是长期故意发生的。简单而言，鉴别“校园欺凌”最主要的就是看是否“有意伤害”和“重复发生”，如果有这两者，那就是校园欺凌，如果没有，就属于孩子间平时的打闹。



如何区分孩子间的“小打小闹”和“校园欺凌”

- **“小打小闹”** 是指孩子之间的嬉戏、玩闹，这是孩子正常的一种社交方式。
- **“校园欺凌”** 是指校园内外学生间一方（个体或群体）多次蓄意或恶意通过肢体、语言及网络等手段实施欺负、侮辱，造成另一方（个体或群体）身体和心理伤害、财产损失或精神损害等的事件。



两者之间的区别

1 主观上存在恶意，“校园欺凌”者往往存在蓄意，有意、故意等主观因素。

2 方式不同，“校园欺凌”包含殴打、网络暴力，语言暴力等方式。

3 程度不同，“小打小闹”，只是孩子们之间嬉戏的伤害行为；“校园欺凌”往往被欺凌者遭受身体、心灵等的重大创伤。

4 次数不同，一般“小打小闹”只是同学们之间的玩闹而已；而“校园欺凌”往往是孩子多次遭受殴打，欺辱等。



认定校园霸凌的行为有哪些?

1

身体欺凌。是指直接攻击学生的身体，比如通过推搡、抓挠、咬、拳打、脚踢、掐捏等方式给其他同学的身体造成伤害。

2

语言欺凌。是指使用恶意的言语；语言威胁、恐吓；传播谣言和错误的信息等等。这也是一种比较常见的欺凌方式，语言欺凌往往给被欺凌同学造成严重心理伤害。

3

社交欺凌。是指对受害人并不进行直接面对面的攻击，而是通过联合其他同学，有组织地排斥或孤立受害人来实施欺凌。这种欺凌方式较为复杂，常常是通过群体行动的方式来达到欺凌的目的。这种欺凌方式使被欺凌的学生感到身边没有朋友、孤立无援等。

4

财务欺凌。是指破坏、索要学生的财物，比如通过破坏、抢夺，使其他学生交出或购买学习用品、手机、电脑、香烟等，或通过强行索要钱财使其他同学的财产受到损失。

认定校园霸凌的行为有哪些？

5

网络欺凌。随着现代技术的发展，欺凌者逐渐开始利用现代化的信息技术，通过社交软件、网络论坛等方式实施欺凌。比较常见的是通过发信息、照片、视频来贬低某些同学，让这些同学蒙羞，然后借由社交网络广泛传播。这种欺凌方式的特点在于传播的广泛性及迅速性。当一个学生在网上发出相关的视频或照片后，这种视频和照片能够迅速传递给其他更多的学生，给受欺凌者造成更大的伤害。

殴打



辱骂



孤立



敲诈



案例分析

基本案情

李某与刘某系同班同学。李某表示被告刘某自2023年6月开始对其有欺凌行为，无故打其后脑勺，并向其泼水，故将刘某诉至法院要求刘某赔礼道歉，赔偿所损坏保温杯、医疗检查费等费用。被告刘某表示并未向李某泼水，仅有相互拆笔、打闹行为。

根据学校所提供某天监控录像显示，刘某与李某在课间有相互拆对方笔、玩对方水杯、拿走对方凳子、相互推搡行为。期间李某有主动找刘某说笑、比划动作等行为。在双方拆笔、推搡、说话过程中刘某先后9次拍打李某头部20余下，李某有揉按被打部位、伸手抱头等防御性动作。

案例分析

法院审理

自然人的身心健康受法律保护，行为人因过错侵害他人民事权益造成损害的，应当承担侵权责任。从监控视频中可看出李某与刘某课间经常嬉戏打闹，但刘某在短时间内多次拍打李某头部，该行为具有一定危险性，无论该动作起因，多次拍打头部已超过同学间正常玩闹限度，虽非严重欺凌行为，但已侵犯他人人格权，造成一定损害。

限制行为能力人造成他人损害的，由监护人承担侵权责任。李某要求被告刘某赔礼道歉，刘某虽为限制行为能力人，但鉴于赔礼道歉系与其智力、精神健康状况相适应的责任承担方式，亦有益于鼓励未成年人树立知错就改，勇于承担责任意识及良好品质，故李某要求被告刘某赔礼道歉，法院予以支持。侵害他人造成人身伤害的，应当赔偿医疗费等合理费用，刘某的监护人需赔偿李某合理的医疗费用及财产损失。该案宣判后，双方均服判息诉。



感谢聆听！


